

中華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志願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志願 順序	實習公司	實習地點	實習住宿地點	住宿方式	備註
1			縣市 鎮鄉		請選填住宿 方式： 1. 自宅 2. 親戚家 3. 朋友家 4. 租屋 5. 實習機構
2			縣市 鎮鄉		
3			縣市 鎮鄉		
4			縣市 鎮鄉		
系	別				
班	級				
學	號				
姓	名				
手	機		住	宅	
E - m a i l					
緊	急		聯絡電話		
連	絡				
學	生	簽 名			

- 1.請按本系公布之實習單位所提供之地點，按志願順序填列，並詳加說明住宿地點。
- 2.錄取者，如無特殊原因，不得任意變更志願或放棄實習機會。